

证券代码：872915

证券简称：宝灵珠宝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受要约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 年 12 月 0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方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宝灵珠宝：2020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开始接受要约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要约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止。

根据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申请的预受要约查询结果，本次参与公司要约回购的股东户数为 1 户，参与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合计 15,000,000 股，未超出公司本次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 15,000,000 股。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在要约期限届满后两个交易日内向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缴足相应的回购价款。

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